

助灾害工作的协调方面，将向大会第二十七届会议提出另外一项报告；

(c) 请秘书长在编制上文(b)款所提到的报告

时，特别是在今后救助灾害的协调工作方面，务必考虑到在协调委员会第四四四次会议和第四四五次会议上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方案和协调问题

一七一三(L III)。联合检查组关于 联合国经常出版物方案的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按照大会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第二八八六号决议(X X VI)的建议，审议了联合检查组关于联合国经常出版物方案的报告内各项具体建议，⁷⁰

注意到秘书长⁷¹与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⁷²对于该报告的初步意见，

又注意到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的报告，⁷³

审议了秘书处关于联合检查组报告的备忘录⁷⁴所载统计委员会工作小组、欧洲经济委员会、亚洲及远东经济委员会和发展设计委员会的意见，

又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检查组所作各种建议的意见，⁷⁵

1. 对联合检查组十分有用的报告表示谢意；

2. 赞成其附属机构迄今对联合检查组建议11(b)、11(h)、12(f)、12(g)、12(k)、12(n)所表示的意见，⁷⁶

70 A/8362。

71 A/8540。

72 A/8624。

73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10号(E/5186)，第十一章。

74 E/L.1498。

75 E/AC.24/L.421。

76 参看E/L.1498。

3. 还赞成秘书长对建议11(i)、11(j)、12(m)表示的意见并且注意到他对建议12(e)的意见，以及在协调委员会第四四七次会议口头提出的有关建议12(o)的资料；⁷⁷

4. 指示有关附属机构优先考虑建议11(c)、11(g)、12(h)、12(i)、12(l)、12(q)、12(r)；

5. 又指示有关附属机关优先进一步考虑建议9、12(j)、12(m)和12(p)，并顾到协调委员会第四四六次会议和第四四七次会议所表示的意见和建议；⁷⁸

6. 建议大会给予更多的时间，俾可顾到理事会各附属机构的意见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一七一四(L III)。联合检查组的前途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审议了大会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十七日第二七三五A号决议(X X V)，其中第3段要求理事会就联合检查组问题发表意见，

注意到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报告所载的意见，⁷⁹

77 参看E/AC.24/SR.447。

78 参看E/AC.24/SR.446和E/AC.24/SR.447。

79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8号(E/5159)，第八章。

1. 认为联合国体系应继续从联合检查组的工作得到利益；

2. 并认为联合检查组的任务由大会在第二十七届会议加以审查后，遇有必要可以随时加以评价，以期参照增得的经验进一步予以加强；

3. 强调所作的任何修改不得妨碍联合检查组的独立性质，该组应该继续握有“对于服务效力和正当使用经费有关的一切问题从事调查的最广泛权力”；⁸⁰

4. 对于联合检查组的建议应予以彻底审查并在适宜时由联合国体系内各组织予以执行，表示关切；

5. 敦促各有关政府间机构务须按照联合检查组的建议采取适当的后继行动，并为此目的要求各秘书处就执行联合检查组主要建议的现况经常向各该机构提出简明而有系统的报告；

6. 进一步敦促联合国体系内各组织继续积极参加联合检查组并与之合作。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一七二〇（L III）。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关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审议了标题为“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关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的项目，

研究了秘书长关于这个项目的报告，⁸¹

又研究了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的报告、⁸²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报告⁸³和协调事宜行政委

80 参看大会正式记录，第二十一届会议，附件，议程项目80，文件A/6343，第67段，(B)。

81 E/5147和Corr. 1。

82 E/5187。

83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10号（E/5186），第七章。

员会一九七一——一九七二年度报告⁸⁴中有关的部分，

回顾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四日大会第一五一四号决议（X V），及联合国其他有关的决议，尤其是包括大会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二十日第二八七四号决议（X X VI）和理事会一九七一年十月二十九日第一六五一号决议（L I），

关心到大会一再申明：大会、安全理事会和其他联合国机构承认殖民地人民争取自由独立的斗争是正当合法的，由此推论联合国体系内各组织对他们，特别是对殖民地领土内解放区的人民和他们的民族解放运动，自当提供一切必要的道义和物质援助，

念及各有关民族解放运动的代表和非洲统一组织的代表在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于一九七二年四月在非洲举行的会议上所发表关于紧急严重需要联合国体系内各组织对南部非洲殖民地人民提供进一步有效援助的意见，⁸⁵同时顾到特别委员会在这方面所提出的有关建议，⁸⁶

1. 注意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的报告；

2. 赞成报告内的意见和建议；

3. 建议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体系内的其他组织根据这些意见和建议，作为迫切事项，采取行动；并请它们在按照大会第二八七四号决议（X X VI）向秘书长分别提出的报告中，列入关于它们为执行此项建议而可能或准备采取的行动资料；

4. 请理事会主席顾到上述建议，并参照大会第二八七四号决议（X X VI）第12段付托给理事会的任务，继续与“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主席协商，斟酌情况征询非洲统一组织的意见，并将协商和征询经过早日向理事会提出报告；

84 E/5733，第38段至第48段。

85 参看A/AC.109/SR.857—870。

86 参看A/AC.109/400, A/AC.109/402, A/AC.109/404, A/AC.109/405。